

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募集资金 2015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(一) 定向增发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浙江万马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(证监许可[2011]517号)文件核准，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(A股)31,600,000.00股，发行价格为每股13.32元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0,912,000.00元。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12,627,360.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408,284,640.00元，已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1年9月28日存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。另扣除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审计费、律师费和验资费等费用950,000.00元后，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07,334,640.00元，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402,000,000.00元，超募资金5,334,640.00元。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，并出具XYZH/2011A1006号《验资报告》。

(二) 定向增发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

截止2014年12月31日，增发募投资金净支出395,567,930.52元(含置换先期投入金额36,614,299.41元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171,772,111.63元)，其中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募投资金净支出94,518,974.27元及收回上年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,000,000.00元。尚有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8,963,037.86元(含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5,837,080.72元)。

(三) 定向增发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

截止2015年12月31日，增发募投资金净支出414,589,645.28元，其中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资金236,921,776.03元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175,075,651.96元(含募集资金所产生利息收入补充流动资金4,662,787.99元)，募集资金所产生利息收入实际投入项目资金2,592,217.29元。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募投资金净支出19,021,714.76元(含募集资金支出13,125,957.14元，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5,895,757.62元)。截至2015年12月31日，募集资金账户无余额，已销户。

截止2015年12月31日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全部使用完毕。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(一) 定向增发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

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，本公司已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特别规定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了《浙江万马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、使用及其管理和监督做了明确规定。

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，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专门的银行账户。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募集资金使用审批程序和管理流程，募集资金按计划投入项目。本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，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。

对于增发募集资金，本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14 日与开户银行、保荐机构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公司签订的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，报告期内，严格按协议执行，《三方监管协议》的履行不存在问题。

（二）定向增发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鉴于本公司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及其利息已按照规定全部使用完毕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本公司定向增发募集资金账户已全部销户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销户时间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	1202021119900132123	2015 年 9 月 24 日
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	302068570018010070979	2015 年 9 月 28 日
农业银行临安市支行	055101040011728	2013 年 5 月 28 日
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分行中山支行	95100154500001038	2013 年 6 月 5 日

三、本年度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

金额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募集资金总额		40,733.46		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	1,312.60			
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		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	40,733.46			
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17,041.28								
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		41.84%								
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	是否已变更项目 (含部分变更)	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	调整后投资总额(1)	本年度投入金额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(2)	截至期末投资进度(%) (3) = (2)/(1)	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本年度实现的效益	是否达到预计效益	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
承诺投资项目										
风力发电用特种电缆投资项目	是	20,050.00	3,542.18		3,542.18	100.00	已终止	731.22	否	是
轨道交通用特种电缆投资项目	否	20,150.00	20,150.00	1,312.60	20,150.00	100.00	已完工	244.04	否	否
永久补充流动资金	是		16,507.82		16,507.82	100.00				
承诺投资项目小计		40,200.00	40,200.00	1,312.60	40,200.00			975.26		
超募资金投向										
补充流动资金		533.46	533.46		533.46	100.00	全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			
超募资金投向小计		533.46	533.46		533.46					
合计		40,733.46	40,733.46	1,312.60	40,733.46			975.26		
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(分具体项目)			①风力发电用特种电缆投资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的原因： 募投项目实施以后，国内外经济环境发生了很大的变化，风力发电行业出现了一定程度的产能过剩。公司募集							

	<p>资金投资项目为风电行业的配套零部件产品的价格竞争比较激烈，对项目的盈利能力和货款的回收带来压力，继续投入已经很难取得预期的投资回报。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财务费用，公司终止“风力发电用特种电缆投资项目”募集资金的投入，虽然已经形成了一定风力发电特种电缆的产能，但整体未能达到原预期产能和销售规模。</p> <p>②轨道交通用特种电缆投资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的原因： 公司轨道交通用特种电缆投资项目按照原计划进行投资，项目未实现预期效益的主要原因：一方面由于轨道交通行业、铁路工程建设公司等方面资金密切相关，公司轨道交通用电缆销售形成的应收账款账期较长，公司为控制风险，主动缩减轨道交通行业的销售规模，调整客户结构，挑选优质订单；另一方面，由于市场竞争日益加剧，轨道交通行业招标订单的毛利水平逐渐下降，未达到预期毛利率。</p>
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	<p>本报告期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。 2013年5月，公司终止继续扩大投资“风力发电用特种电缆投资项目”，将剩余募集资金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，用于公司生产经营。详见2013年5月9日巨潮资讯网《关于终止实施“风力发电用特种电缆投资项目”并用本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节余资金(含利息)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临2013-028)。</p>
超募资金的金额、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	无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	无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	无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	2011年10月风力电缆项目和轨道交通项目分别置换先期投入资金1,187.10万元和2,474.33万元。
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	<p>(1) 经本公司2011年10月17日第二届第十一次董事会决议，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保质保量、有序实施的前提下，运用40,000,000.00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。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2年4月12日前全部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</p> <p>(2) 经本公司2012年4月2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保质保量、有序实施的前提下，运用110,000,000.00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暂借期限不超过6个月。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2年10月19日前全部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</p> <p>(3) 经本公司2012年10月2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保质保量、有序实施的前提下，运用110,000,000.00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暂借期限不超过6个月。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3年5月3日前全部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</p> <p>(4) 经本公司2013年5月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保质保量、有序实施的前提下，运用100,000,000.00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暂借期限不超过12个月。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5月5日前全部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</p>

	(5) 经本公司 2014 年 5 月 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，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，运用 70,000,000.00 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暂借期限不超过 8 个月。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4 年 11 月 13 日前全部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
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	不适用。
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	截至报告期末，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。
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	无

上表中“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”包括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17,041.28万元（不含利息）。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2013年5月,基于市场因素,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,降低财务费用,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,终止实施“风力发电用特种电缆投资项目”,将其剩余募集资金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,用于公司生产经营。详见2013年5月9日《关于终止实施“风力发电用特种电缆投资项目”并用本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节余资金(含利息)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巨潮资讯网。

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为17,041.28万元,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41.84%。

除此之外,无其他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。

四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无。

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4月25日